

东阳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服务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东招[2023]107号

招标项目名称：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设计

招 标 单 位：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卢敏军 联系电话：0579-86641491

联 系 人：杨勇 联系电话：0579-86882851

招标代理单位：东阳八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童宏艳 联系电话：0579-86690018

联 系 人：韦张鑫 联系电话：0579-86090018

编制时间：2023年5月20日

备案单位：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章）

备案时间：2023年5月30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7
第三章 合同条件及格式.....	22
第四章 设计条件及技术要求.....	30
第五章 评标方法、标准、程序.....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及格式.....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设计

东招[2023]107号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已经东发改审批(2023)97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自筹，招标人为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位于江北街道北鹿西街与江滨北街交口西南角地块与西北角地块。

2.2 建设规模：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厂区用地分为南北两块，项目北侧地块地下用地面积为 24.53 亩，地上用地面积为 22.20 亩，南侧地块用地面积为 26.96 亩。新建规模为 5.0 万 m³/d。工程采用全地埋污水处理厂建设形式，南侧地块上部为公园，北侧地块实施污水厂上盖商业服务开发，北侧地块 A 区建筑面积约 15500 m²（含综合楼面积）。

项目估算投资总额约 8584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68101 万元（污水厂建安工程费用约为 57244 万元，北侧地块上盖邻里中心建安工程费用约为 10857 万元）。

设计费约为 1103 万元（最终以财政预算审核价*中标费率为准）。

2.3 招标范围：初步设计包括：地形测绘、地质勘察（完成到详勘）、基坑支护方案、方案设计、深化方案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设计调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相关服务工作；施工图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图审、深化设计、设计调整、设计变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施工配合、验收配合和工程期间的其他相关服务等与本工程有关的设计和服务等工作）。具体服务内容、服务范围须满足招标人实际需要。

2.4 设计周期：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方案，方案论证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论证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全部初步设计文件（含测绘报告、勘察报告、基坑支护方案、概算），初步设计完成后 3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等。

2.5 设计质量要求：符合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招标人要求。

3、投标资格条件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

3.2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①、②资质或组成联合体：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②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项目负责人具有给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4 项目负责人及拟参加设计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在职职工、组成人员年龄男不大于 60 周岁、女不大于 55 周岁，须是投标人在册正式员工并提供本单位缴纳最近连续六个月（2022 年 10 月-2023 年 3 月）社会保险凭证【（可提供浙江政务服务网查询打印的社会保险参保证明（需带二维码及浙江省社会保险电子专用章））；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项目组成人员的社保为投标人分公司缴纳的视为一致】；

3.5 投标人在投标时，需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承诺书：

3.5.1 开标当日，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不在被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投标人注册所在地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示为不能投标的限制期内；

3.5.2 开标当日，项目负责人无涉嫌犯罪在羁押或因犯罪被判刑在刑期内（包括缓刑及监外执行）；

3.5.3 开标当日前一年内（即：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以通报或处罚文件日期为准），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未因项目设计被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投标人注册所在地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金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报批评（或行政处罚）累计 2（含）次以上（同一事项的批评、处罚不累加）；

3.5.4 开标当日前一年内（即：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以通报文件日期为准），投标人（或项目负责人）未因项目设计被东阳市政府或金华市政府或浙江省政府通报批评累计 2（含）次以上（同一事项的批评不累加）。

3.6 根据浙江省建设厅《浙建〔2015〕3 号》文件，浙江省外投标人须具有《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并在有效期内或提交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对外发布的备案信息截图。

3.7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二家，

牵头单位必须为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单位选派。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以上要求及以下要求：①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的投标；③联合体组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变更。

4、资格审查方式

4.1 本次招标的投标资格审查采用后审方式。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起，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

6、投标确认

6.1 由投标人（联合体投标以牵头单位的名义，下同）通过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的投标确认系统进行投标确认；

6.2 投标确认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20 日 8 时 30 分；

6.3 投标人应进行投标确认后方可参加投标。

6.4 投标企业未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登记的，请登陆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或咨询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评标，投标文件部分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流程系统中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7.2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20 日 9 时 30 分。

7.3 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前 20 分钟建立钉钉直播群并将钉钉直播群号公布到 QQ 群（QQ 群号为 742707854、52446475），开标全过程将在钉钉群中进行全程直播。

7.4 开标时间截止后，如遇解密问题，投标人须 5 分钟内及时联系代理机构或软件公司，30 分钟内未能解密标书，无法进入评标环节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8、其他

8.1 本工程投标采用无纸化投标为主的方式进行投标。投标人应认真详读“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标书的操作流程（可从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无纸化投标文件。（系统服务电话：0579-86691821）。

8.2 本次招标在评标结束时，由招标人向中标候选人、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东阳分中心等单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各一份。

8.3 本次招标在评标结果公示后，中标单位应向行业主管部门、招标人、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等单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签章处进行签章，并与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与内容及水印码相一致】各5份（包含一套正本，四套副本）。

9、监督部门：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579-86691080

招标人：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杨勇 0579-86882851

招标代理单位：东阳八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韦张鑫 0579-86090018

招 标 人：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东阳八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30日

本项目为新系统项目，各投标单位应注意以下几点：

- 1、提交的投标文件应使用相应的投标工具(资料下载区)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编制并上传。
- 2、网上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版出现无法打开等异常情况，导致投标文件电子版无法导入时，按废标处理。
- 3、本项目招、投标工具使用金华招、投标通用工具 V1.3.1 版本。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1、招标基本情况表

项号	条款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1.1	项目名称	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设计
2	1.1	建设地点	江北街道北鹿西街与江滨北街交口西南角地块与西北角地块。
3	1.1	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4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人：东阳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杨勇 0579-86882851 招标代理机构：东阳八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韦张鑫 0579-86090018
5		相关批文	见附件
6	1.2	招标范围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包括：地形测绘、地质勘察（完成到详勘）、基坑支护方案、方案设计、深化方案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设计调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相关服务工作；施工图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图审、深化设计、设计调整、设计变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施工配合、验收配合和工程期间的其他相关服务等与本工程有关的设计和服务等工作）。具体服务内容、服务范围须满足招标人实际需要。
7	2.1	投标人资质 等级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8	2.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3.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产生的费用自理。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0	4.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 允许分包的内容：地质勘察专项不具备资质的，经招标人同意确认后允许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
11	6.1	提疑截止时间	接收疑问截止时间：2023年6月9日 17:30时 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代理公司提交，并同时发送电子邮箱：522611558@qq.com
12	6.2	招标文件澄清发 出的形式	开标前15日招标人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网上交易系统中进行答疑（澄清）。

13	12.1	投标报价的方式及最高限价(招标限制费率)	1、报价方式：费率报价； 2、根据招标人要求，投标人结合自身实力和市场实际情况进行报价，设计费按综合费率进行报价。中标费率基数为财政预算审核价（指建安费、下同）。最高限价为财政预算审核价的 1.62%（保留两位小数）。 3、本项目可能根据政策调整或业主需要只完成至初步设计阶段，设计费按建安费*中标费率*55%结算。 注：结算合同价中，基价计费基数以财政审定预算价中建安费计费。
14	12.3	设计周期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方案，方案论证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论证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全部初步设计文件（含测绘报告、勘察报告、基坑支护方案、概算），初步设计完成后 3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等。
15	13.1	报价采用的币种	人民币
17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	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整。 通过银行交纳的：应当从本投标人（联合体投标以牵头单位的名义） 基本账户中一次性汇出 ，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入下列帐户内（四选一）： 一、收款单位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东阳支行 二、收款单位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中国银行东阳支行 三、收款单位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浙江东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四、收款单位名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行 银行帐号登陆系统获取 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 通过保险公司保函方式交纳的：应登录系统获取保单号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函（单）。 1、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 2、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 3、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阳支公司 投标人交纳的保费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中汇出。 注：投标人通过系统“缴纳保证金”功能模块，向

			招标方缴纳足额投标保证金，保证金以系统查询到账为准,采用保险保函方式的以系统保单显示时间为准。报名及保证金缴纳详见： 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 系统注册、报名，保证金缴纳咨询电话：0579-86691821
18	14.1	投标有效期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60 日历天
19	16.1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0	18.1	投标文件组成	(1) 技术标 (2) 资信标 (3) 商务标 (4) 资格审查文件
22	19.1	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根据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要求将“技术标、资信标、商务标、资格审查文件”上传至东阳市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中。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评标，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但中标单位应向行业主管部门、招标人、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等单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签章处进行签章，并与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与内容及水印码相一致】各 5 份（包含一套正本，四套副本）。
23	21.1	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6 月 20 日 9 时 30 分 地点：东阳市艺海北路 388 号，(广福东街与艺海北路交叉口总部中心大楼) B 栋西区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 开标拟采用不见面钉钉群视频直播开标形式。 投标单位钉钉直播视频参加会议人员：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4	21.1.3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先开技术标（暗标，由开标工具系统派发编号），然后开资信标，再开商务标，最后开资格审查资料。
25	21.1.3	“暗标”评审	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由开标工具系统派发编号
26	2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有关技术、经济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 4 人（市政类设计专家 2 人，建筑类设计专家 1 人，造价类专家 1 人），招标人代表 1 人。 评标专家 确定方式：在浙江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7	27.2	评标方法及标准	金华市建设工程服务类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八），详见第五章“评标标准和方法”。
28	30.2	中标服务费	中标单位和招标单位按规定向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交纳服务费(按东价(2018)25 号计取)
29	31.1	履约保证金	中标价的 2%，在合同签订前缴纳。中标公示结束后 15 日历天内缴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或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保单，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资格。 履约担保形式：现金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单）。
30	32.3	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31	34.1	未中标补偿	本项目无补偿费，中标单位其成果不予退回，中标单位成果归招标人所有。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专有技术，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32	35	公共资源领域涉黑涉恶线索举报	有黑恶势力在招投标领域有组织的串标、围标，主导招标进程、招标结果，强揽项目；阻挠、恐吓其它竞标者，恶意竞标；恶意投诉，阻挠中标结果，阻挠合同签订等涉黑涉恶线索的举报电话：110 或 0579-86655381。
特别提醒	(1) 投标人如发现本招标文件及其设计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投标人 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的答疑区以书面形式（不公开投标人身份）向招标人 提交。（2）如发现后边的内容和投标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投标须知前 附表为准。		

二、投标须知

本项目设计招标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原）国家计委等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一）总则

1、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1 项目概况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3项。

1.2 招标范围

本次设计招标的范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6项。

2、资格合格的投标人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能力提供招标项目设计及其服务且具有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7项要求的设计资格的投标单位。

2.2 按招标公告要求进行投标确认的投标单位。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投标预备会议及现场踏勘

3.1 投标人可对现场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设计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结论概不负责。

3.3 招标文件内容如有修改，招标人将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4、分包

允许分包的内容：地质勘察专项不具备资质的，经招标人同意确认后允许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

（二）招标文件说明

5、招标文件的组成

5.1 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件及格式；

第四章 设计条件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标准、程序；
第六章 投标文件及格式。

5.2 招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招标文件须经行业主管部门备案后有效。

5.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按照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疑问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澄清要求并发入指定电子邮箱。无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人都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7.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7.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4 招标文件发出后，澄清、补充、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8、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9、计量单位

除工程规范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技术标、资信标、商务标、资格审查文件四部分组成。

投标文件内容格式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10 条中的全部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及格式”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2、投标报价及工期要求

12.1 本次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包括：地形测绘、地质勘察（完成到详勘）、基坑支护方案、方案设计、深化方案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设计调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相关服务工作；施工图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图审、深化设计、设计调整、设计变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施工配合、验收配合和工程期间的其他相关服务等与本工程有关的设计和服务等工作）。具体服务内容、服务范围须满足招标人实际需要。

12.2 工程设计费报价方式：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的要求，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综合实力进行自行报价。

12.3 工期要求：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方案，方案论证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论证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全部初步设计文件（含测绘报告、勘察报告、基坑支护方案、概算），初步设计完成后 3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等。

12.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设计任务书》中的要求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2.5 投标人应先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电力、给排水、热力和天然气等市政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中标人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中标人按一定比例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12.6 对于设计过程中出现的补充、修改、完善，中标人应不计次数的免费承担，直至取得设计批复文件为止。

13、投标货币

13.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见本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 15

项。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本须知第 15 条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15、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方式、额度、交纳时间有差错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15.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未中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在确定中标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招标人应当在确定中标人 15 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30 日内签订合同，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2) 确定中标人后 60 日内未签订合同的，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将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原路退回至中标人账户。招标人决定不予退还、暂缓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应在规定的退还时间至少三个工作日前书面通知交易中心，以便交易中心有合理的处理时间。投标人在投标期间银行账户发生变化时，应及时到交易中心办理变更登记，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及时准确地退还。

1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由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将投标保证金划拨到招标人账户，采用保险保函（单）方式的由保险公司将投标保证金划拨到招标人账户：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因非不可抗力原因放弃中标或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 投标人有串标、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

16、投标人的备选方案

16.1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除非本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19项中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不予考虑。如果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则执行本须知第16.1款的规定。

16.2 如果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19项中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则投标人除提交正式投标文件外，还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方案。备选方案应包括设计方案、图纸、投资估算表、备选方案报价书等满足评标需要的全部资料。

17、中标单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招标基本情况表”第22项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份数。

17.2 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17.3 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投标人如对投标商务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18、投标文件的编制

18.1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技术标、资信标、商务标、资格审查文件四部分组成。

18.2 技术标（暗标）内容详见第六章，格式要求（如若不符合以下要求，技术标按废标处理，对废标单位的其他投标文件不再进行评审）：

（1）文本所有正文中均不得出现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包括文字、符号、图案、纸张颜色、标识、标志、公章或印章、人员姓名、企业名称、以往工程名称、投标人独有的企业标准或编号等）；

（2）技术标投标文件（封面及文本）均采用A3幅面（横版）；

（3）技术标封面及封底采用白色，且不得出现任何内容（包括文字、图片、符号等）。

（4）技术标不允许出现页眉，页脚只准出现页码，页码采用阿拉伯数字格式，设在页脚对中位置，不得再添加短线、括号等任何标识，页码应当连续，不得分章或节单独编码。

18.3 商务标、资信标、资格审查文件内容详见第六章，格式要求：

封面、投标函及其他要求盖章签字的内容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投

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投标人如对投标商务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9、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应按本章 18 条进行编制。

19.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9.3 本次招标投标活动将全程在“东阳市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中进行，投标人请根据《投标工具使用说明》（网址：<http://www.dongyang.gov.cn/ggzyjy/index.html>）编制投标文件。

19.4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19.4.1 投标人应按电子招标文件和补充招标文件（如有）内容，通过“投标工具”分别编制技术标（暗标）、商务标、资信标、资格审查文件并生成电子标书。编制完成后通过“投标工具”合成一份电子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锁（含企业 CA 证书和电子签章的介质）进行签章和加密（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 加密标书”），注：技术标无须进行电子签章。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开标服务器。

19.4.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电子标书无法录入“东阳市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或“电子评标系统”，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按废标处理。如经查实属故意情形的，将记入企业不良行为记录。

19.5 本项目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0、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0.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0.2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 标

21、开标

21.1 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建立钉钉直播群，将钉钉直播群号公布到 QQ 群（QQ 群号为 742707854、52446475）并开启群视频直播，对开标现场情况进行

全程直播，开标全程录像由交易中心录制保存备查。

21.1.1 宣布开标纪律。

21.1.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21.1.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招标代理公司将现场宣布结果的视频公布到直播群进行确认。先开技术标——>资信标——>商务标，最后进行资格审查，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由开标工具系统派发编号）。

以上环节均由主管部门、招标人代表、交易中心共同监督见证下进行。

21.1.4 各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人必须在开评标期间保持电话及网络畅通，投标人也可在钉钉群里提出质疑，但质疑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后拍照上传。

21.1.5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提出质疑的，由招标代理公司在钉钉群里进行回复。

21.1.6 投标人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由招标代理公司在报告主管部门后，请评标委员会对质疑内容进行复核。

(六) 评 标

22、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2.1 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专家总人数的2/3。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专家在浙江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3、评标的内容与程序

23.1 评标的内容包括对资格审查部分、技术标、资信标和商务标的评审和比较。

23.2 评标程序如下：

23.2.1 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23.2.2 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含符合性评审）；

23.2.3 投标人的资信标评审；

23.2.4 投标文件的商务标报价评审（含符合性评审）；

23.2.5 根据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汇总评分；

23.2.6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评审；

23.2.7 完成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4、投标及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4.1 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废标），不再进入详细评标：

- 24.1.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18条的要求编制的；
- 24.1.2 投标文件需要投标人签字盖章处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24.1.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公告第3条要求的；
- 24.1.4 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24.1.5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24.2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作废标处理或被否决：
 - 24.2.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要求的（从基本账户汇出）；
 - 24.2.2 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
 - 24.2.3 以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
 - 24.2.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
 - 24.2.5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投标人与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存在实质性差别的；
 - 24.2.6 投标人在技术标上标注或做任何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等标志；
 - 24.2.7 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

25、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5.1 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规定的设计方案是否提交，要求的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有效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25.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设计方案与经批准的《设计任务书》主要技术指标不一致，或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设计质量和要求，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5.4 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回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疑问，可以向投标人发出书面质疑函。投标人应对质疑函中的问题进行逐一书面解答，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提交。如投标人不提交对质疑函的书面解答或其书面解答不为评标委

员会接受，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7、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7.1 对所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按综合评估法进行评审，确定投标人的排名。

27.2 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标准和方法”。

27.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7.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8、评标过程的保密

28.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工作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8.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8.3 中标候选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9、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29.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招标人应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履约能力审查，履约能力审查时，如发现有不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或弄虚作假时，应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标准如下：

29.1.1 中标候选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 2020 年 5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以法院判决日为准）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招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行贿犯罪记录为准）为合格，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按履约能力不合格处理。

29.1.2 中标候选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有下列情形的，按履约能力不合格处理：①被东阳市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执法监督部门、招投标监管部门处理（或处罚，以下简称处理）而处于暂停投标资格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东阳市建设局列为限制市场准入的，或清退出东阳市建筑市场期间的。②被浙江省省级行政主管部门、金华市级行政主管部门下文处理而处于暂停投标资格期的、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清退出建筑市场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③被国家行政主管部门下文处理而处于暂停投标资格期的、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建设部列入失信企业名单的。④在“信用浙江”或“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

开网”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惩戒对象）的。⑤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⑥被各级人民法院在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29.2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应在评标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完成，否则视为履约能力审查合格，由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直接公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并由招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29.3 因履约能力审查不合格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招标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排序的备选中标候选人中依次增补为中标候选人（须经履约能力审查合格）。

（七）授予合同

30、中标人的确定

30.1 招标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0.2 在网上公布评标结果，公示期为 3 天。

30.3 经公示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31、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于 15 日内向行业主管部门提交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31.2 确定中标人后，中标单位按规定向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华分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按东价〔2018〕25 号文件规定计取）。

31.3 经行业主管部门备案，招标人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31.4 招标人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将中标结果在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示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32、履约担保

32.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在所有施工图交付后 15 天内无息返还。

32.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32.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3、设计合同的签订

33.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

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设计合同。

33.2 中标人如因自身原因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31.1 款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3.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的设计任务，不得将中标项目的设计转让（转包）给他人。

(八) 其他

34、未中标投标文件的返还

34.1 招标人应在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人，不返还未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35、未中标补偿

35.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36.1 重新招标

36.1.1 投标截止时间止，递交的投标文件少于 3 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6.1.2 经评标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应当重新招标。

36.2 不再招标

符合上述 36.1.1 条规定的，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报经原审批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其他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可自行决定不再进行招标。

37、公共资源领域涉黑涉恶线索举报

37.1 有黑恶势力在招投标领域有组织的串标、围标，主导招标进程、招标结果，强揽项目；阻挠、恐吓其它竞标者，恶意竞标；恶意投诉，阻挠中标结果，阻挠合同签订等涉黑涉恶线索的举报电话：110 或 0579-86655381。

第三章 合同条件及格式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一)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_____
工 程 地 点: _____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设计人填写)
设计 证书 等级: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设 计 人: _____
签 订 日 期: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建设规模：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厂区用地分为南北两块，项目北侧地块地下用地面积为 24.53 亩，地上用地面积为 22.20 亩，南侧地块用地面积为 26.96 亩。新建规模为 5.0 万 m³/d。工程采用全地埋污水处理厂建设形式，南侧地块上部为公园，北侧地块实施污水厂上盖商业服务开发，北侧地块 A 区建筑面积约 15500 m²（含综合楼面积）。

2.2 招标范围：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包括：地形测绘、地质勘察（完成到详勘）、基坑支护方案、方案设计、深化方案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设计调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相关服务工作；施工图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含配合图审、深化设计、设计调整、设计变更以及各项报批配合、施工配合、验收配合和工程期间的其他相关服务等与本工程有关的设计和服务等工作）。具体服务内容、服务范围须满足招标人实际需要。

2.3 设计周期：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方案，方案论证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论证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全部初步设计文件（含测绘报告、勘察报告、基坑支护方案、概算），初步设计完成后 3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等。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本工程设计资料除提供计划文件外，所需设计前期资料由投标人代为收集（如附属工程包括的道路、绿化、景观等测绘等），招标人应提供方便并协助完成设计前期资料的收集，投标人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如车旅费、伙食费及其他费用，由投标人自理，招标人不予报销。

2.4 本项目可能根据政策调整或业主需要只完成至初步设计阶段，后续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初步设计深度满足现行初步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并符合设计规范的规定，项目概算由设计单位按《2018浙江省房建和市政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标准编制。中标单位是否继续进行施工图设计最终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优(深)化设计	10		
2	初步设计（含测绘报告、地勘报告、基坑支护方案及概算）	10		
3	施工图设计蓝图	10		
4	电子光盘	2		
注：所有设计文件及图纸送达地点为_____。				

第五条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1、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设计（含施工图设计）支付进度表：

付费次序	付至总设计费	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20%		方案设计论证通过并经财政估算审核后十五日内付建安费（本次付费暂按估算建安费为计费基数） ×中标费率 ____% × 20%
第二次付费	50%		初步设计论证通过并经财政概算审核后十五日内至建安费（本次付费暂按概算建安费为计费基数） ×中标费率 ____% × 50%
第三次付费	80%		提交全部工程施工图并通过图审并经财政预算审核后十五日内付至财政审定预算价（建安费） ×中标费率 ____% × 80%
第四次付费	100%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通过及相关服务全部完成后十五日内付至财政审定预算价（建安费） ×中标费率 ____% × 100%。

2、本项目可能根据政策调整或业主需要只完成至初步设计阶段的，初步设计费用按本次设计总费用的 55%计算。本项目初步设计（不含施工图设计）支付进度表：
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初步设计费按建安费*中标费率*55%结算。

付费次序	付至总设计费	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30%		方案设计论证通过并经财政估算审核后十五日内付建安费（本次付费暂按估算建安费为计费基数）×中标费率 ____%×55% (本次设计工作量占比) ×30%
第二次付费	80%		初步设计论证通过并经财政概算审核后十五日内至建安费（本次付费暂按概算建安费为计费基数）×中标费率 ____%×55% (本次设计工作量占比) ×80%
第三次付费	85%		协助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单位完成施工设计文件并图审完成后，待财政预算审核完成后十五日内付至财政审定预算价（建安费）×中标费率 ____%×55% (本次设计工作量占比) ×85%
第四次付费	100%		项目整体竣工验收通过及相关服务全部完成后十五日内付至财政审定预算价（建安费）×中标费率 ____%×55% (本次设计工作量占比) ×100%

注：①最终设计费=财政审定工程预算价（建安费）×中标费率 ____%。根据估算投资额，暂定估算设计费为：_____元。实际设计费按照财政审定预算价计算得出，在第三次付费阶段进行扣补。

②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 2%，在所有施工图交付后 15 天内无息返还。

③上述设计服务费所包含的设计内容为招标范围内所述的和为本项目一切工程设计的文件的专项审查或专题论证等会议的会务相关费用（含专家费）、现场咨询费、资料（含多媒体及相关汇报资料）增加的成本费和设计费，及本工程相关的专业配套工程、工程设计变更、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所有各阶段的技术资料，彩图、施工图蓝图、概算书文本及所有文本、蓝图的电子文档等提供的费用和派驻现场设计代表的费用均包含在上述设计服务费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设计中标人只能按上述设计服务费收取，不得以任何工作原因及内容向发包人收取其他费用。因此各投标人应将所有风险、和发生的相关费用全部考虑到让利率中。

④对于设计过程中出现的补充、修改、完善，设计人应不计次数的免费承担，直至图纸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施工过程中需出具的设计变更(补充)单等任务，不论多少，均应免费，不得向发包人收取任何费用。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

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的，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时间顺延。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中的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不论多少，设计人均应免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为设计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方便条件，工作人员的交通及生活由设计单位自行解决。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按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和要求。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和要求。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两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6.2.7 设计主创人员必须参加业主单位组织的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等论证，并应准备相关会议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文本、图纸、测绘及勘察资料、设计相关规范标准、多媒体及相关汇报资料等；施工图完善优化，施工图交底，设计主创人员必须参加监理例会，及时对施工单位或业主提出问题进行口头或书面答复；主创人员每一人次不到会，业主将扣除 10000 元设计费。

6.2.8 若出现设计变更的情况，要求设计人按照图审要求进行出图并提供地

勘资料。

6.2.9 合同履行过程中,设计人应做好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单位(如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施工、监理、审计单位等)的衔接工作。对于设计过程中出现的补充、修改、完善,设计人应不计次数的免费承担,直至图纸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施工过程中需出具的设计变更(补充)单等任务,不论多少,均应免费,不得向发包人收取任何费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70%。

7.2 对于设计过程之中出现的补充、修改、完善,设计人应不计次数的免费承担,直至图纸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核,施工过程中需出具的设计变更(补充)单等任务,不论多少,均应免费,不得向发包人收取任何费用。

7.3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

7.4 因设计单位失误引起设计变更或地质勘查不准确造成造价增加 1%以上的,不支付剩余设计费。设计单位未采用或部分采用地质、地貌资料,而引起设计变更的,扣除 20%的设计费,若因此而发生变更引起造价增减在合同价 1%以上的,扣除 20%的设计费。不按时提交设计文件,每延迟一天罚 500 元。如果实际设计工期提前于合同工期,甲方不给予奖励。

7.5 因设计原因,概算超估算 10% (含) 以上的,扣减总设计费的 30%。因设计原因,建安预算超概算 5% (含) 以内,扣减总设计费的 10%;预算超概算 5%-10% (含),扣减总设计费的 20%;预算超概算 10%以上的,扣减总设计费的 30%。发包人视情节轻重将有关情况报送市住建局,由市住建局视情节严重纳入东阳市智慧建筑监管平台。

7.6 因设计原因,工程变更投资累计超过招标控制价 2% (含) -5%的,扣减总设计费 20%;项目变更投资累计超过招标控制价 10%的,扣减总设计费 20%。

7.7 施工招标出具的图纸在施工招标后,设计人不得擅自修改图纸,如设计人擅自修改图纸,不属于项目变更。如出现项目变更,或者超出概算等情形,设计人应协助发包人做好相应概算调整等工作。

7.8 各阶段的违约金、罚金在各次支付阶段的设计费中扣除。

第八条 其他

8.1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2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3 设计过程中，分包单位未能按照发包人要求进行地质勘察、基坑支护（如有），发包人可以另行委托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相应的工作内容，相关费用从设计费中扣除。

8.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5 因政府政策调整项目需终止的，设计人应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该设计阶段已完成工程量 50%的费用（按上一阶段财政审核为计费基数）。

8.6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向东阳市人民法院起诉。

8.7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叁份，设计人叁份，东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代理公司各壹份。

8.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其它约定事项：

9.1 严禁挂靠，在服务过程如业主发现中标单位临时聘请人员设计或有挂靠性质，业主有权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中标单位相关责任。

9.2 投标人中标后在服务期内设计团队人员不得随意变动，如遇特殊情况确需变更，则须经招标方同意且备案后方可变更，否则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相关责任。殊情况下服务团队某个成员发生变更，新增的成员应在本单位工作半年以上(以社保证明为准)，技术等级必须相同或超越原成员。

9.3 项目总负责人更换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的每人按合同价款的 25%进行处罚；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更换项目总负责人的每人按合同价款的 12.5%进行处罚，更换手续必须在三天内完成且更换的项目总负责人资

格条件必须等于或高于投标资格条件。班子成员更换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班子成员的每人按合同价款的 10%进行处罚，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更换班子成员的每人按合同价款的 5%进行处罚，更换手续必须在三天内完成且更换的班子成员资格条件必须等于或高于投标资格条件。**不可抗力的除外（包括因管理原因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不适合再任, 生病死亡(需提供相关部门或单位的证明材料) 等无法继续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被责令停止执业、羁押或判刑）。**

9.4 如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调换项目总负责人或设计团队班子成员的或虽经发包人同意但其更换的项目总负责人无法满足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损失和后果全部由设计人承担。

9.5 根据工程进度，必须有相关设计人员驻场跟踪，且驻场人员必须为投标时的班子成员。

9.6 发包人有权根据设计人工作进展情况调整设计范围。

9.7 项目服务:在工程施工阶段，设计单位至少安排一名与工作施工内容相配套的设计人员现场服务，相关人员不能按时到场服务，每一人次扣设计费 2000 元，一般设计变更或设计指导 3 天内不能出具或明确，每次扣除设计费 1000 元，重大或特殊变更或设计指导可放宽到 6 天。

9.8 出现重大设计失误，或多处违反强条的设计失误，甲方有权单方终止设计合同，并要求赔偿相应损失。

(订正式合同时，合同双方应制定更为详细的合同)

第四章 设计条件及技术要求

(设计任务书)

一、招标项目概述

建设地点：位于江北街道北鹿西街与江滨北街交口西南角地块与西北角地块。

建设规模：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厂区用地分为南北两块，项目北侧地块地下用地面积为 24.53 亩，地上用地面积为 22.20 亩，南侧地块用地面积为 26.96 亩。新建规模为 5.0 万 m³/d。工程采用全地埋污水处理厂建设形式，南侧地块上部为公园，北侧地块实施污水厂上盖商业服务开发，北侧地块 A 区建筑面积约 15500 m²（含综合楼面积）。

项目估算投资总额约 8584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68101 万元（污水厂建安工程费用约为 57244 万元，北侧地块上盖邻里中心建安工程费用约为 10857 万元）。

资金来源：自筹。

二、规划设计要求

1. 设计依据

- (1) 国家相关发来法规及行业规范和标准。
- (2) 本设计任务书

2. 设计原则

(1) 工艺流程、设计参数、平面布置、水力高程、设备选型、结构及公用工程设计合理可行。

(2) 采用先进的设计理念和设计方法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并对优化内容进行充分论证，使方案更加符合江北污水处理厂水质条件，可实施性强，具有更优的技术经济指标，工程完成后，协调性好，运转灵活，能耗低，使工程发挥最大的经济及社会效益，将本工程建设成为具有鲜明时代特征，高效集约、低碳节能的现代化污水处理工程。

3. 设计要求

本工程采用“全地下式净水厂+上盖商业邻里中心”新模式，南地块为体育公园（包含污水厂管理配套停车位），北地块 A 区为商业邻里中心，其中南地块与北侧地块 A 区作为污水处理厂上盖物进行整体开发。北侧地块 A 区建筑面积约 15500 m²（含综合楼面积）。

三、工程设计基础数据

3.1 设计水量

本工程的设计规模为：

平均流量： Q=5.0 万 m³/d (总规模)

总变化系数： K_总=1.58

高峰流量： Q_{max}=3292m³/h

3.2 设计进出水水质

设计进出水水质指标见下表：

进出水水质主要指标一览表

项目 名称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TN	TP
设计进水水质 (mg/L)	≤400	≤200	≤265	≤35	≤45	≤4.0
设计出水水质 (mg/L)	≤30	≤10	≤10	≤1.5(3)	≤10(12)	≤0.3

四、工艺设计条件

具体工艺设计符合现行国家规范。

五、特殊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符合现行国家工程设计的标准和规范。

六、招标人提供给投标人的其他资料

《红线图》；

七、班子配备

1、项目设计负责人及项目班子成员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需配备设计能力强的设计班子，按专家及建设单位提出的修改意见，精心组织实施。

3、施工图设计：图纸的设计深度除取得地方有关建设管理部门的审核批准外，

还必须满足工程施工及工程发包的需要。

4、设计单位应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设计施工图纸交底、参与工程发包过程中
的技术答疑及工程中的技术服务。

5、施工图必须由设计合同签约单位组织设计，不得擅自转让或委托他人设计。

第五章 评标方法、标准、程序

一、评标原则

本次评标采用金华市建设工程服务类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八）。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审程序、办法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组织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共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从浙江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4 人（其中：市政类设计专家 2 人，建筑类设计专家 1 人，造价类专家 1 人）。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举产生组长 1 人（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主持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的决定，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并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产生。

三、评标程序及内容

1. 评标的一般程序为：

1. 1 熟悉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1. 2 投标文件的技术标评审（含符合性评审）；
1. 3 投标人的资信标评审；
1. 4 投标文件的商务标报价评审（含符合性评审）；
1. 5 根据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汇总评分；
1. 6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评审；
1. 7 完成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后审条款对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资格等进行审查，凡不符合资格后审要求的，以无效标处理，不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2. 2 如投标文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不满足投标资格条件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存在以下情况之一的，作无效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2)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 (4) 投标人不以自己的名义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提供的投标保证金有缺陷而不能接受的；
- (5) 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6) 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 (7) 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况的。

四、评标细则

(一) 采用综合评估评标办法，总分 99 分：技术标 80 分（暗标）、商务标 10 分，资信标 9 分。

(二) 技术暗标评审标准（80 分）

技术标打分制（80 分）

评标委员会针对投标人设计大纲和相关承诺的评审内容进行综合分析，视其科学性、针对性、可行性、先进性和完善程度等，经集体充分讨论后确定类别，然后在该类别的分值范围内由评标委员会分别打分（小数点后保留 1 位小数），再取平均分作为该项的分数（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对某一类别划档意见分歧较大的，可以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

评审内容		一类 (好)	二类 (一般)	三类 (差)	缺实质性 内容
1	设计质量的控制和检测手段是否具有针对性、科学合理性及保证措施。	5~4.9	4.8~4.7	4.6~4.5	无效标
2	设计进度的控制是否具有可行性、合理性及保证措施。	5~4.9	4.8~4.7	4.6~4.5	无效标
3	如何确保投资经济、合理、正确及其保证措施或工程造价限额设计指标及控制措施。	5~4.9	4.8~4.7	4.6~4.5	无效标
4	根据项目特点等合理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技术手段及保证措施。	5~4.9	4.8~4.7	4.6~4.5	无效标
5	如何做好现场服务及保证措施，如何协助建设单位做好各专业之间的配合工作；设计文件相互关联处的设计深度如何满足各设计单位相互衔接设计的需要。	5~4.9	4.8~4.7	4.6~4.5	无效标
6	(1) 总体设计：对项目建设地城市排水现状情况、项目建设背景、现状设施及存在问题有深入了解与分析，提出对本项目全地埋污水厂设计范围、设计内容的理解。 (2) 对全地埋污水工程实施难点和重点的理解与分析及解决措施：①对本项目的难点和重点的分析全面，条理清晰；②对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建议合理、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且措施得力。 (3) 全地埋污水工程技术设计：①污水处理工艺选择合理性，运行稳定性，管理便捷性，能耗等；②污水厂平面布置近远期结合，功能分区，土地利用率；③污水处理单体池型选择合理性，设计参数科学性，论述清晰性；④工艺路线论证比选。 (4) 设备、环保、消防设计：①设备选型成熟、先进可靠、维护管理方便；②污泥	50~48	47.9~46	45.9~44	无效标

	<p>处理设计和除臭设计的合理性、先进性； ③环境保护和节能设计的合理性、先进性； ④消防设计的合理性。</p> <p>(5) 全地理污水厂投资估算和成本分析： ①投资估算编制依据充分；②工程总投资合理、各分项估算全面无遗漏、各类经济指标符合实际情况；③运行成本编制依据充分；④成本组成合理、成本组成全面无遗漏、指标符合实际情况。</p>			
7	<p>投标人分别对以下内容进行服务承诺（总分 5 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单位承诺：本单位符合本工程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各项条件。如有不符合的，本单位同意招投标保证金被招标人没收，并愿意接受相关处罚。（1分） 2. 保密承诺书：我单位承诺对工作中涉及秘密事项保密，严格遵守有关保密规定。如违反此承诺，愿按国家和委托人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1分） 3. 不分包承诺书：我公司承诺对承接的项目不分包。因技术需要，确需对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工作进行分包的，事先取得项目委托人的书面同意，否则愿按照合同约定接受处罚。（1分） 4. 承诺按照建设单位要求对施工图的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包括施工图是否符合设计深度规定）进行审核并向建设单位提出审核意见。（1分） 5. 工期承诺：设计进度的控制按照最终合同签订工期为准；我单位在完成各阶段的设计后，须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设计成果。（1分） 			
备注	确认为一类、三类或无效标的，评标委员会必须在评标报告中说明理由。			

（三）资信标评审标准（9分）

1. 企业实力（1分）：

投标人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0.5 分，同时通过 ISO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ISO（或 OHSAS）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中任一个的另加 0.5 分。

注：以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为准。

2. 工程获奖（5分）：

2.1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业绩：获设区市级勘察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一等奖（等同于设计双龙杯一等奖）的得 2.0 分；获设区市级勘察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二等奖（等同于设计双龙杯二等奖）的得 1.5 分；获设区市级勘察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三等奖（等同于设计双龙杯三等奖）的得 1.0 分；获省级及以上勘察设计行业设计奖（等同于原设计钱江杯奖和国家设计金奖）的得 2.5 分。

【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分，最高分 2.5 分；多个项目不累计；以上证明材料提供项目获奖文件复印件，获奖项目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转发或设区市级及以上勘察设计协会（如金华市勘察设计咨询协会、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等）颁发的获奖文件为准。相关协会须在国家民政部网站的全国社会

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 网址如有更新，以最新的为准)中可查询到相关信息，投标人须同时提供查询结果基础信息页面，查询结果中登记管理机关须为设区市级及以上民政部门】。

注：工程获奖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转发的获奖文件或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获奖文件，时间以获奖文件落款时间为准；②能体现全地埋污水处理厂设计内容及类型的设计合同，否则不予评分。

2.2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类似业绩：获设区市级勘察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一等奖(等同于设计双龙杯一等奖)的得 2 分；获设区市级勘察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二等奖(等同于设计双龙杯二等奖)的得 1.5 分；获设区市级勘察设计行业优秀设计奖三等奖(等同于设计双龙杯三等奖)的得 1 分；获省级及以上勘察设计行业设计奖(等同于原设计钱江杯奖和国家设计金奖)的得 2.5 分。

【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计分，最高分 2.5 分；多个项目不累计；以上证明材料提供项目获奖文件复印件，获奖项目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转发或设区市级及以上勘察设计协会（如金华市勘察设计咨询协会、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中国勘察设计协会等）颁发的获奖文件为准。相关协会须在国家民政部网站的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 网址如有更新，以最新的为准) 中可查询到相关信息，投标人须同时提供查询结果基础信息页面，查询结果中登记管理机关须为设区市级及以上民政部门】。

注：工程获奖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转发的获奖文件或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获奖文件，时间以获奖文件落款时间为准；②能体现全地埋污水处理厂设计内容、投资额等信息的设计合同，否则不予评分。

3. 投标人业绩（3 分）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业绩：设计过全地埋污水处理厂污水规模 4 万吨/日及以上设计业绩，每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本项最高得 3 分；以设计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上的落款时间为准，中标通知书或设计合同须能体现投资额、设计内容等信息，若上述材料无法体现相关信息的，应额外提供由业主出具的载有上述信息的相关证明材料，如联合体业绩，以联合体牵头单位符合上述条件的业绩为准，配合单位不作为业绩认定）。

4. 本项目类似业绩是指：全地埋污水处理厂设计业绩，近三年是指：2020 年 5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四、商务标评审标准（10 分）

（一）评标基准价

1. 招标限制费率乘以调整系数作为评标基准费率，即评标基准费率=最高投标限制费率×调整系数（计算结果以%为单位，保留 2 位小数，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

五入)。

2. 调整系数= $(100 - K)\%$, K 为 Z.XY, K 值在 Z.00~Z.99 范围内随机抽取产生。X、Y 分别从 0~9 中抽取。

Z值的确定：

由招标人确定7、8、9这三个整数数列。商务标评审前，招标人代表在开标现场从上述的三个整数数列中随机抽取确定。

(二) 商务标得分

报价分的确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费率等于评标基准费率的得10分。偏离评标基准费率的，每低于评标基准费率1个百分点的扣2.4分，即商务标得分=10- | 投标报价费率-评标基准费率 | $\times 100 \times 2.4$; 每高于评标基准费率1个百分点的扣3.2分，即商务标得分=10- | 投标报价费率-评标基准费率 | $\times 100 \times 3.2$; 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计算差错，仅限于以下两种情况：(1) 纯算术性四则运算差错；(2) 未按约定的计算方法，多计或者少计投标人报价的。由于评标差错，导致否决投标错误，重新评标纠正等其他情况，不属于计算差错。

(五)、投标人总得分

投标人总得分=资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

(六)、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一)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依次确定中标候选人。如出现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总分、报价都相同的由招标人代表用随机方式在开标现场确定。

(二) 中标候选人数量确定

当投标人数3家及以上，但有效投标人数为2家时，请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是否仍具有竞争性”后，确定推荐1名候选人或否决所有投标人；当有效投标人数3-5家时，请评标委员会推荐2名候选人；当有效投标人数为6家及以上时，请评标委员会推荐3名候选人。

(三) 中标候选人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后审条款对投标人的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进行审查，凡不符合资格后审要求的，以无效标处理。

七、拟中标人的确定

1.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拟中标人。
2. 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提出评标报告，内容包括评标过程、投标人的优劣对比分析、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基本结论、存在的问题和评标专家的不同意见。评标报告应经评标委员会所有专家签字，在评标结束时当场提交给招标人。

补充条款：

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则投标文件不予启封或唱标，即使已启封或唱标的，其投标文件仍然无效：

- 1)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或其它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声明以哪个为最终报价的；
- 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的；
- 4) 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5) 未提供拟派人员社保证明材料的；
- 6)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 7)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规定报价范围的；
- 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设计周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投标人不能接受的；
- 9) 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标情况的；
- 10) 串通投标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认定为串通投标行为：

10.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或提供咨询服务的；
10. 2)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人或同一单位资金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10. 3)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办理投标事宜的或不同投标人与同一投标人联合投标的；
10.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非正常一致，或者报价细目呈明显规律性变化；
10.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人员出现同一人的情况；
10.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0. 7) 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行为。

第六章 投标文件及格式

技术标封面：

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设计

技术标
(正本/副本)

投标人编号： _____ (由开标工具系统派发编号)

资信标/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标封面:

正本/副本

东阳市江北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设计

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
- 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联合体投标时提供）；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 4、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注册证书扫描件、社保证明；
- 5、符合招标公告 3.5 条要求的承诺书（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网址查询信息截图；
- 6、企业注册（拟派）人员配备表及附职称证书扫描件（格式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扩展）；
- 7、浙江省外投标人须具有《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并在有效期内或提交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对外发布的备案信息截图。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1、牵头单位：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安全生产考核证 A 类证（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企业技术负责人、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和企业分管安全生产负责人任职文件或聘书的扫描件。2、其它成员单位：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3、牵头单位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扫描件；4、浙江省外投标人须具有《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证明》并在有效期内或提交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对外发布的备案信息截图。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企业注册（拟派）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拟任岗位	注册专业	专业年限	是否可以满足驻场要求	备注
1							
2							
3							
4							
5							
6							
...							

注：

- 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扩展本表内容。
- 本表所列人员须附上人员身份证件、职称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如有）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最近连续六个月（2022年10月-2023年3月）及以上的凭证【（可提供浙江政务服务网查询打印的社会保险参保证明（需带二维码及浙江省社会保险电子专用章））；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项目组成人员的社保为投标人分公司缴纳的视为一致】。**
- 此表应放入资格审查文件，不得放入技术标中；如放入技术标中，该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二、技术标目录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一) 设计说明

(二) 设计方案图册

三、资信标目录

- (一) 目录
- (二) 投标人资信标自评表
- (三) 业绩一览表
- (四) 投标人根据资信标评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评分资料
- (五)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资信标自评表

注：以上各项请投标人逐项填写，投标人应按实际情况具体自行打分，评审时将按投标人自评表内容核实。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业绩一览表

建设单位（业主）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完成日期（年/月/日）	
主要设计人员情况	
.....	

注：1、投标人应随此表附上设计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原件备查。
2、如有多个已完成项目，每个项目填一张此表，附后。

投标人：_____ (单位全称)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标目录

(一) 目录

(二) 投标函格式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 设计费投标报价表

(五) 项目分项投资估算表

(一) 投标函格式

致: 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设计招标的招标公告,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其他有关文件后, 我方愿以设计费为财政预算审核价(建安费)的_____%(保留两位小数)进行报价, 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结算口径计算设计费, 同时按招标文件、设计规范、技术规范的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设计任务并承担任何设计质量缺陷的保修责任。项目负责人为: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 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全套投标文件, 包括:

- 1、商务标及技术标投标文件;
- 2、其他资料。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 2、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组建项目设计组, 保证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设计周期(工期)____日历天内完成设计并提供相应的设计服务。
- 3、我方将在中标后按照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如我方的设计出现其规定不应出现的缺陷, 招标人可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赔偿部分。
-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
-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其他补充说明: _____(补充说明事项)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箱: _____

投标人: _____(全称、盖章)

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我公司的_____，其身份证号码: _____，作为我的合法的授权代表，以我的名义并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_____项目投标的以下事宜：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

本授权书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可。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或军官证号码: _____ 职务: _____

投标人: _____(单位全称) 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 联系电话_____ , 系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粘贴处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单位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设计费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报价	设计费为财政预算审核价（建安费）的_____%（保留两位小数）		
项目负责人			
设计周期			
备注			

- 注：** 1、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材料、差旅费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4、工程造价的增减、设计服务期的延长与设计费调整无关。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项目分项投资估算表

投标人：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